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
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地址：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
承辦人：謝丞凱

電話：(06)2679751分機234

電子信箱：a00599@tncghb.gov.tw

傳真：(06)2682964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900887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配合下架回收尼斯可股份有限公司新莊廠製造之「悠悠藥膏（衛署藥製字第043251號）」（批號：U015011）及「利怕蚊液200毫克/毫升（衛署藥製字第040890號）」（批號：R09801）藥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年5月29日FDA品字第10911031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藥品因未能即時執行藥品之持續安定性試驗，爰啟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為第二級回收，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「藥物回收處理辦法」之規定，配合廠商辦理旨揭藥品下架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大臺南藥劑生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陳 怡